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4-086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上市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86,718,355元变更至人民币2,251,717,044元。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2025 年度公司与中船集团及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的销售商品金额上限为（不含税）273 亿元，采购商品金额上限为（不含税）135 亿元，其他类别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和设备租赁）预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勇、姚祖辉、高晓敏、桂文彬、付向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9）。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就公司 2025 年度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订《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公司与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结余、日最高贷款额度、年度授信总额、其他金融业务额度上限分别为 360 亿元、62 亿元、153 亿元、72 亿元。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勇、姚祖辉、高晓敏、桂文彬、付向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船机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其控股子公司武汉铁锚实施 3.03 亿元债转股增资，增资价格按照每股净资产评估值 2.875 元计算，其他股东放弃同步增资权利。本次交易完成后，武汉铁锚的注册资本由 7,762 万元增加至 18,301 万元，武汉船机对武汉铁锚的持股比例由 83.42%增加至 92.968%。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勇、姚祖辉、高晓敏、桂文彬、付向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1）。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勇、姚祖辉、高晓敏、桂文彬、付向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2）。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议，拟增补贾露瑶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3）。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94）。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